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0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人，实际出席监事7人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获得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

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获得通过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签署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广东广播电视台就《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》项下业务合作事宜签署《业务合作协议》、与广东广播电视台就视听节目内容的新媒体电视版权授权事宜签署《视听节目内容合作协议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签署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刘曦监事会主席、黄伟明监事与本项议案内容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本项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2 票回避，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5日